

通報

110年8月27日 (110.08.30增修)

對象：本校全體師生

主旨：[110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防疫注意事項](#)

說明：

1.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110年8月21日宣布自110年8月24日至9月6日維持疫情警戒標準為第二級，並將維持或調整相關管制規定。
2. 依教育部民國110年8月1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05137A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
3.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防疫管理指引 QA」(110年8月22日版) 辦理。
4. 9月1日(三)開學日時間安排如下：

時間	工作要項	備註
7:30-08:00	1.導師時間 2.教室環境整理 3.個人物品打包	導師隨班督導
8:00-08:50	1.教室環境整理 2.個人物品打包	任課教師隨班督導
9:00-09:50	1.教室搬遷 2.教室環境整理	任課教師隨班督導
10:00-10:50	1.發放書籍、課本	任課教師隨班督導
11:00-11:50	1.開學典禮(線上資料瀏覽) 2.發放書籍、課本	任課教師隨班督導
13:00-	正式上課	
16:00	放學	個人物品全部帶回家
16:00	校務會議(線上視訊)	全體教職員工

5. 9月1日(三)第一節與第二節因涉及鐘點費發放問題，由當節任課教師隨班督導，各班導師若有意願到班級督導者可採取下列做法：

- (1)與其他班級導師互換班級。
- (2)與班級當節任課教師調課。
- (3)若當節沒課，祈請導師到班協力督導。

6. 9月1日(三)新生第一節先安置於三年級教室就位(新生始業輔班級位置);9月1日(三)二、三年級學生第一節先至原教室打包個人物品與清理教室;第二節統一換教室。
7. 9/1(三)因無開學典禮實體儀典, 所以當日服裝依課表或班級規範穿著。
8. 因各班教室已一段時間沒有清掃, 另防疫隔板開學當日才會發放, 請各班學生9/1(三)用完早餐再入校。
9. 教室搬遷含教室清潔(班櫃、講桌、黑板、教室內地面、教室內外牆面灰塵蜘蛛絲、捕蚊燈、掃具櫃、所有電器開關/手把)
10. 各班有多的課桌椅先放置教室前走廊上供不足的班級領用, 課桌椅若不足時請至上下樓層確認。
11. 學生請務必攜帶超級大的袋子將自己的東西全部清空帶回家, 以因應疫情的變化。(自己的東西不要留在學校過夜)-以防疫情變化無預警停課不停學不到校
12. 服務及入校條件
 - (1)學校工作人員進入校園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14日。
 - ★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14日或未接種者, 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 檢測陰性證明, 之後每7日進行1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
 - (2)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 但經學校各處室主管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
 - (3)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 不可入校。
 - (4)禁止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入校, 並應確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入校」。
 - (5)曾確診個案,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中「染、出現確診者之應變措施」第五點規定辦理。
13. 本校校園將於8/31(三)下午進行全校消毒作業。
14. 開學後防疫措施
 - (1)個人衛生
 -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 上學前先量測體溫, 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 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
 - ★落實入校(園)時及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額溫 $< 37.5^{\circ}\text{C}$; 耳溫 $< 38^{\circ}\text{C}$)、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 宣導個人應保持良好衛生習慣, 勤洗手、遵守咳嗽禮

節。

★全校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

(2)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

★每日定期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並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潔消毒頻率為2-3次，其重點包含校內廁所、洗手檯、電梯、樓梯扶手、遊戲器材、休憩椅座等，並加強經常接觸之門把、桌(椅)面、電燈開關、麥克風、教具、電腦鍵盤、滑鼠等教學設備消毒工作，並落實教室及各學習場域定期清潔消毒注意事項。

★學校學生交通車將依「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一級開設防疫學生交通車及幼兒園幼童專用車防疫措施」規定外，並於每批學生上車前下車後要求專車加強車內清消，且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

★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並依「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加強通風及清消。

15.教學活動

(1)推動之課程及活動，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

(2)以跑班方式實施教學活動，如社團活動及課後照顧等，請依不同班別不同教室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

(3)室內外體育課程，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室外1公尺、室內1.5公尺），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

(4)為落實全程佩戴口罩，進行體育課程時，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適時調整課程內容。

(5)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清潔消毒。

(6)有關游泳課程實施，請依「游泳池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規定之入場人數限制，所有人員除游泳時，應全程佩戴口罩。

(7)音樂課程之歌唱或吹奏樂器等教學活動，若無法佩戴口罩

罩進行之課程，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

(8)戶外教學活動：

- ★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應維持社交距離、佩戴口罩、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並留意景點、住宿地點規劃，應採實聯制，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
- ★進行戶外教學活動搭乘交通工具，應依指揮中心「『COVID-19』因應指引：大眾運輸」規定，並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
- ★另依活動行程規劃，請遵循「公私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國家風景區、觀光遊樂業、旅行業及旅宿業提供工作人員及旅客參考指引」、「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等相關防疫管理措施。
- ★相關餐飲事項，依食品藥物管理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9)實習實作與實驗

- ★進行實驗課程或實習實作課程，應採固定分組，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
- ★各群科應依群科屬性，自行訂定防疫補充規定，據以落實辦理，並備各教育主管機關查檢。

(10)大型集會活動

- ★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開學典禮、週會或迎新活動等，將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
- ★如採實體方式，請依指揮中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衛生福利部110年8月10日公告修正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規定」，**集會活動人數上限室內80人，室外300人之措施辦理**，超過人數應提報防疫計畫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

16. 餐飲防疫措施

- (1)學校已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如無法定期清潔消毒飲水機，將暫時封閉使用。
- (2)學校將加強審視餐食製作、供應相關衛生安全管理及防疫措施。

- (3)要求學生午餐供應廠商廚務人員應符合學校衛生法、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學校餐廳廚房員工消費合作社衛生管理辦法規定，並加強手部清潔、落實量測體溫及環境清潔消毒工作，另應佩戴個人專用及完整之防護具(包括帽子、口罩等)，並視情形加強相關防疫措施。
- (4)配膳人員:班級應固定人員執行配膳作業，配膳前落實正確手部清潔、量測體溫、戴口罩等防護-由學生午餐供應廠商提供，桌面及環境清潔消毒，落實學生飯前正確洗手，配膳過程不說話、不嬉戲等措施。
- (5)用餐期間，應維持用餐環境通風良好，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學校提供第一片，請珍惜使用)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且不得併桌共餐；用餐期間禁止交談，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 (6)第二級疫情警戒未解除前，將加強外訂餐食送餐人員實聯制等管理及防疫措施。
- (7)請多帶1-2個口罩備用。
- (8)請每位學生自備抹布一條以進行個人桌椅擦試與用餐隔板消毒作業。

17. 校園開放規定

- (1)為兼顧民眾生活品質活動空間需求，於整體防疫措施規範下，將適度開放學校戶外操場，並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操場防疫管理措施」或縣市政府公告之防疫規定辦理，其餘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人員使用及進入。
 - (2)設置於學校內之社會大學學員入校上課，請續依「社區大學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及「樂齡學習中心因應COVID-19開課防疫管理指引」辦理。
18. 因應疫情變化，請老師提早建立學生及家長之連絡管道，並進行連結，加強防疫配合事項宣導與提醒，以及為相關課務實施預作準備。
19. 本校將視需要加強相關防疫措施；另將依指揮中心公告之疫情發展狀況於開學後即時修正本注意事項，請持續關注。

特此周知，感謝您的協助！

國立北斗家商 學生事務處



